

#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23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2.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4. 指导协调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

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5. 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

6.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7. 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8. 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9. 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

10. 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11. 指导街镇党（工）委政法工作。

12. 代管新洲区法学会。

13.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

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无下属单位。

##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9.35	一、一船公共服务支出	32	699.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2.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2.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52.38	总计	62	852.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 合 计	财政拨款	上级补 助 收 入	事业 收 入	经营 收 入	附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52.24	849.35					
<b>201</b>			<b>一般公共预算支出</b>	<b>699.57</b>	<b>696.68</b>					
<b>20131</b>			<b>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696.43</b>	<b>696.43</b>					
2013101			行政运行	478.31	478.3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62	76.62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1.50	141.50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3.14</b>	<b>0.25</b>					
2013601			行政运行	0.25	0.2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89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5.09</b>	<b>75.09</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75.09</b>	<b>75.09</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9	75.09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3.71</b>	<b>23.71</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3.71</b>	<b>23.71</b>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71	23.71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3.87</b>	<b>53.87</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3.87</b>	<b>53.87</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4	47.84					
2210202			提租补贴	6.03	6.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2.38	725.76	126.62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699.71</b>	<b>573.09</b>	<b>126.62</b>			
<b>20131</b>			<b>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b>	<b>696.57</b>	<b>569.95</b>	<b>126.62</b>			
		2013101	行政运行	478.45	478.4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62		76.62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141.50	91.50	50.00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3.14</b>	<b>3.14</b>				
		2013601	行政运行	0.25	0.2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 出	2.89	2.89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5.09</b>	<b>75.09</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b>	<b>75.09</b>	<b>75.09</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9	75.09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3.71</b>	<b>23.71</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3.71</b>	<b>23.71</b>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71	23.71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3.87</b>	<b>53.87</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3.87</b>	<b>53.87</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4	47.84				
		2210202	提租补贴	6.03	6.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9.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96.82	696.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09	75.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71	23.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87	5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49.3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849.49	849.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849.49	<b>总计</b>	64	849.49	849.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5)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49.49	722.87	126.62
<b>201</b>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696.82</b>	<b>570.20</b>	<b>126.62</b>
<b>20131</b>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b>696.57</b>	<b>569.95</b>	<b>126.62</b>
2013101			行政运行	478.45	478.4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62		76.62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1.50	91.50	50.00
<b>20136</b>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b>0.25</b>	<b>0.25</b>	
2013601			行政运行	0.25	0.25	
<b>208</b>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b>75.09</b>	<b>75.09</b>	
<b>20805</b>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b>75.09</b>	<b>75.09</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9	75.09	
<b>210</b>			卫生健康支出	<b>23.71</b>	<b>23.71</b>	
<b>21011</b>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b>23.71</b>	<b>23.71</b>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71	23.71	
<b>221</b>			住房保障支出	<b>53.87</b>	<b>53.87</b>	
<b>22102</b>			住房改革支出	<b>53.87</b>	<b>53.87</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4	47.84	
2210202			提租补贴	6.03	6.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 栏各行。

#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2.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9.77	30201	办公费	1.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14.75	30202	印刷费	0.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2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0.09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12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9	30207	邮电费	0.6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9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2	30211	差旅费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7	30215	会议费	1.0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4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9.2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9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4			
人员经费合计		669.42	公用经费合计					5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表 7）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无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表（表 8）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6) 栏；3 栏= (4+5) 栏；7 栏= (8+9+12) 栏；9 栏= (10+11) 栏。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无“三公”经费支出。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852.3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7.18 万元，下降 3.09 %。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852.2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7.06 万元，下降 3.08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9.3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66%；其他收入 2.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0.3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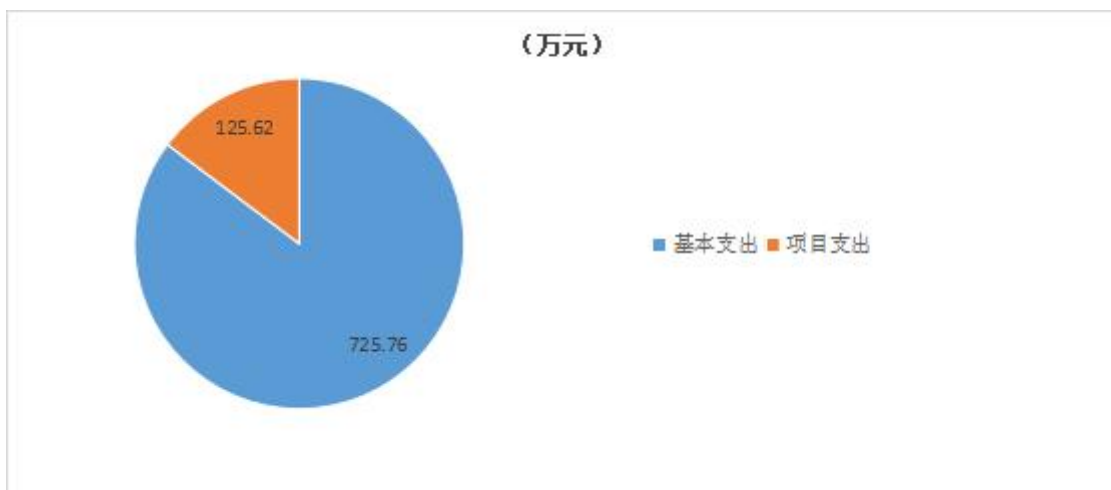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852.3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6.92 万元，下降 3.06%。其中：基本支出 725.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15 %；项目支出 126.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4.85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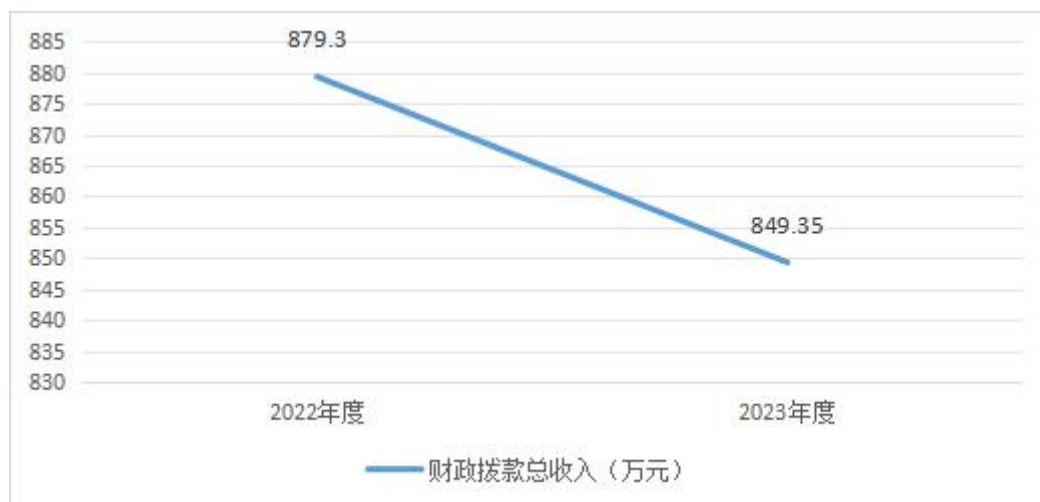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49.4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81 万元，下降 3.39%。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9.3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29.95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9.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9.81 万元，下降 3.39 %。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9.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96.82 万元，占 82.03 %。主要是用于单位日常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09 万元，占 8.84%。主要是用于单位人员社会保障缴费。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3.71 万元，占 2.79%。主要是用

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3.87万元，占6.34%。主要是用于单位人员公积金支出缴费。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00.74万元，支出决算为84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9.6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78.69万元，支出决算为47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出中包含了政策性预留的2023年绩效工资。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26万元，支出决算为7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81%。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0.25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政法事务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7.07万元，支出决算为75.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07万元，支出决算为7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2.56%。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3.71万元，支出决算为2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6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03万元，支出决算为6.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2.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69.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9.77 万元、津贴补贴 214.75 万元、奖金 1.2 万元、绩效工资 90.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1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4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9.34 万元、退休费 63.5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 万元。

公用经费 53.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4 万元、印刷费 0.43 万元、邮电费 0.6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35 万元、差旅费 0.37 万元、维修（护）费 0.68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劳务费 0.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84 万元、工会经费 5.46 万元、福利费 19.2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9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4 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23 年度部门名称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39 万元，降低 39.20%。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资本性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

资金 116.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9.94%。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各项资金支出运用较为合理，成效明显。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26.62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资金利用良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5 个一级项目。

1. 铁路护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3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实现无涉铁刑事案件、无危行案件、无车辆肇事事事件、无耕牛上路问题“四无”目标。

2. 2023 年平安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 万元，执行数为 66.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35%。用于开展平安创建、排查整治突出治安问题、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干部培训、广泛宣传发动群众积极参与平安建设等各种活动，不断提高群众安全感治安满意度，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安定的社会环境。

3. 区法学会和公正司法协调小组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8.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开展法学工作调研、培训，维持区法学会有效运转；二是承担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中的公

正司法任务。2023 年度举办法学专题报告会 1 场，开展了 1 次法学专项调查会。

4. 律师参与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访日值班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接待、答疑工作，切实解决涉法涉诉信访问题，在全社会逐渐养成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运用法治方式解决法律问题的法治习惯。

5. 见义勇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抓见义勇为宣传、表彰、奖励和保护等工作，倡导见义勇为，弘扬社会正气，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落实问题整改。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相关执行单位，要求其对照评价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具体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2. 加强预算管理。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 2024 年度预算调整及 2025 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调整项目支出结构，促进资金使用效益提升。

3. 及时公开结果。根据相关规定，本单位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随同部门决算在武汉市人民政府官网上一并公开。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区直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

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

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 第六部分 附件

### 2023 年度政法委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一、自评结论

#####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通过对 2023 年中共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整体预算项目执行情况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得出本部门自评综合得分 92 分，评级“优”。见下表：

评价指标	评级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比	综合评价
预算管理	20	12.2	61%	优
项目产出	40	40	100%	优
项目效益	20	20	100%	优
项目满意度	20	19.8	99%	优
综合绩效	100	92	92%	优

#####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中共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整体预算数为 852.38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852.38 万元，执行率 100%。均通过财政直接支付，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完善专项资金管理流程，确保财政性资金的安全合理使用，根据国家

专项资金管理有关制度，严格按照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区委政法委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 5 个项目，资金 76.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平安建设项目 95 万元，最终全年执行数为 66.83 万元，执行率 70.35%，用于开展平安创建、排查整治突出治安问题、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干部培训、广泛宣传发动群众积极参与平安建设等各种活动，不断提高群众安全感治安满意度，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安定的社会环境。

（2）律师参与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待日值班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年初预算安排 13 万元，最终全年执行数为 0 万元，执行率 0，用于化解一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维护社会稳定。

（3）区法学会和公正司法协调小组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10 万元，最终全年执行数为 8.39 万元，执行率 83.90%，用于开展法学调研、培训以及推进公正司法工作，从而更好地服务法治实践，助推法治新洲建设。

（4）见义勇为年初预算安排 5 万元，最终全年执行数为 1 万元，执行率 20%，用于鼓励见义勇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的合法权

益，弘扬社会正气。

(5)铁路护路年初预算安排3万元，最终全年执行数为0.4万元，执行率13.33%，用于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实现无涉铁刑事案件、无危行案件、无车辆肇事事件、无耕牛上路问题“四无”目标。

#### (四) 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严把预算编制审核关，加强业财融合，充分与各项目执行单位财务人员、业务人员沟通协调，使预算绩效编制更结合实际工作。并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按时启动政府采购和基建项目，定期研究项目推进工作，着力解决建设过程中碰到的各类问题，加快项目建设进程。

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率，并将纳入下年度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

## 二、2023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附件 1

# 铁路护路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4. 4. 30

项目名称		铁路护路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	0.4	13.33%	3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护路长度		22.759 公里	22.759 公里	7
		数量指标	涉铁街镇		4	4	7
		数量指标	涉铁刑事案件		0	0	7
		数量指标	车辆肇事事件		0	0	7
		数量指标	耕牛上路问题		0	0	6
		质量指标	解决护路问题及时率		100%	100%	6
	效益 指标	效益指标	提升市民安全指数		提升	提升	10
		效益指标	保障我区的铁路安全		保障	保障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指标	市民满意度		100%	100%	10
服务对象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83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本单位 2023 年度铁路护路项目在经费使用和执行预算等方面，已基本完成，无重大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情况。</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本单位根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实施、绩效考核等各个方面综合分析，达到了预期目标。</p>

#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4. 4. 30

项目名称		2023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5	66.83	70.35%	15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科学合理划分网格		1400	1464	7
		数量指标	解决群众诉求人次		5000	6000	7
		数量指标	创建星级平安村(村区)		550	592	7
		数量指标	整合视频监控探头数		48000	50000	7
		质量指标	群众诉求完成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全区刑事警情同比下降		7%	9.8%	6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优化法治建设		持续优化	优化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 的服务管理		持续优化	优化	1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安全感		≥90%	96.2%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9.1%	10	
总分		95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p>	<p>本单位 2023 年度平安建设项目已完成，无重大偏差或目标未完成情况。</p>
<p>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p>	<p>本单位根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实施、绩效考核等各个方面综合分析，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p>

# 区法学会和公正司法协调小组工作经费项目 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4. 4. 30

项目名称		区法学会和公正司法协调小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8.39	83.90%	17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校园法治宣传活动		450	494	7
		数量指标	法学研究活动		1场	1场	7
		数量指标	常态化大排查大走访次数		5000	5410	7
		数量指标	调解纠纷数		3000	3453	7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8%	99.9%	6
		质量指标	法学研究活动参与率		60%	67.1%	6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强司法队伍建设		持续提升	提升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司法公信力		持续提升	提升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		≥90%	96.2%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7.1%	10	
总分	97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本单位 2023 年度区法学会和公正司法协调小组经费项目已基本完成，无重大偏差或目标未完成的情况。</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本单位根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实施、绩效考核等各个方面综合分析，达到了预期目标。</p>

# 律师参与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待日值班和 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4. 4. 30

项目名称		律师参与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待日值班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	0	0	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重大矛盾纠纷案件		50	65	10
		数量指标	聘请律师顾问团数量		6	6	10
		数量指标	律师顾问团参与领导接待 坐班		每周1次	每周1次	10
		数量指标	案件线上流转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充实基层法律服务站		持续提升	提升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充分发挥法治保障作用		持续提升	提升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7.6%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正执法司法满意度		96%	99.1%	10	
总分		8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2023 年度律师参与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访日值班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项目相关业务已实施，因财政资金紧张，本项目本年度暂未付款。</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本单位根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实施、绩效考核等各个方面综合分析，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p>

# 见义勇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4. 4. 30

项目名称		见义勇为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政法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1	20%	4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见义勇为会议次数		2	2	7
		数量指标	见义勇为对象慰问次数		1	1	7
		数量指标	见义勇为人员补助人数		10	5	7
		数量指标	见义勇为人员表彰人数		10	5	7
		质量指标	见义勇为人员申报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见义勇为人员表彰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社会正气,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		持续提升	提升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效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表彰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84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2023 年见义勇为项目未能按实际情况申报完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需深入基层组织建设调研指导，对街镇见义勇为工作指导有待加强。</li> <li>2. 日常工作抓得不够细，工作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li> </ol>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见义勇为事务管理项目资金通过用于对涌现出来的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进行表彰奖励，对受表彰的见义勇为有功人员进行奖励和对困难人员救助，弘扬了社会正气，使广大人民群众更加了解、支持、参与见义勇为行为，树立了良好的社会风尚，推动了见义勇为事业不断开展，维护了我区社会和谐稳定。</p>